

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處

學分班 報名費優惠單

姓名		身分證 字號	
手機		信箱	
115 年第四季 報名學分班課程			
序號	課程名稱	繳費方式(請勾選) 並附上繳費證明	
第 1 門		☐ ATM 轉帳 ☐ 臺銀臨櫃 ☐ 便利商店 ☐ 線上信用卡	
第 2 門		☐ ATM 轉帳 ☐ 臺銀臨櫃 ☐ 便利商店 ☐ 線上信用卡	
第 3 門		☐ ATM 轉帳 ☐ 臺銀臨櫃 ☐ 便利商店 ☐ 線上信用卡	
第 4 門		☐ ATM 轉帳 ☐ 臺銀臨櫃 ☐ 便利商店 ☐ 線上信用卡	
第 5 門		☐ ATM 轉帳 ☐ 臺銀臨櫃 ☐ 便利商店 ☐ 線上信用卡	
本 人 退 款 帳 號	☐ 郵局 局號：_____ 帳號：_____ ☐ 銀行 _____銀行 _____分行 帳號：_____		*退款帳號請擇一填寫！ 申請日期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存摺影本黏貼處

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處 Fax：02-22896991

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處 E-mail：noueec@mail.nou.edu.tw

*注意事項

本優惠活動僅適用國立空中大學 校本部 推廣教育處 學分班課程

- 一、新生同時報名兩門以上學分班課程，且皆完成學分費及報名費**全額**繳費者，適用本優惠方案，本處將於每門課程上課三分之一後退還第二門以上課程之報名費。
- 二、相關資料（**報名費優惠單**、**全額繳費證明單據**、**存摺影本**）需於已完成報名繳費課程中最早開課日**前**，回傳至本處，始符合退費資格。
- 三、逾期送交或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者，該門課報名費不退還，且已繳全額費用的課程未達兩門以上，將不符合本方案資格。
- 四、申請本優惠方案者視為同意將收據正本供學校辦理優惠退費使用，課程結束後僅能提供收據影本予同學，如需收據正本者請勿申請本優惠。

***提醒您，若學員提供的帳戶非郵局，跨行手續費需自行負擔，費用將從退費金額中扣除！**